

**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董事会于 2013 年 10 月 14 日收到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付汉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付汉江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对付汉江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五日